

附件 1

2021 年度工商联部门决算公开

2022 年 10 月 2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工商联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工商联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工商联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工商联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市江岸区工商业联合会是具有统战性、经济性、民间性的人民团体，是党和政府联系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桥梁和纽带，是政府管理和服务非公有制企业的助手。其主要职能是：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学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培养拥护党的领导、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非公有制经济人士队伍；参加政治协商，发挥民主监督作用，积极参政议政；推动经贸交流和协作，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加强行业协会商会建设，服务非公有制企业发展；参与协调劳动关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反映非公有制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利益诉求，维护其合法权益。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工商联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

三、部门人员构成

工商联在职实有人数 6 人，其中：行政 5 人，工勤编制 1 人。

离退休人员 10 人，其中：退休 10 人。

第二部分 工商联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工商业联合会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78.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27.9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5.6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4.3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8.05	本年支出合计	57	478.0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478.05	总计	60	478.0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4+5+6+7+8）行；30行=（27+28+29）行；57行=（31+32+...+56）行；60行=（57+58+59）行

收入決算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工商业联合会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illegibl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支出決算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工商业联合会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illegibl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工商业联合会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附件：武义市江岸区工商业联合会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78.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27.91	427.9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12	10.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67	15.6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4.35	24.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8.05	本年支出合计	59	478.05	478.0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78.05	总计	64	478.05	478.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1+2+3) 行; 28行= (29+30+31) 行; 32行= (27+28) 行; 59行= (33+34+...+58) 行; 64行= (59+60) 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工商业联合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27.91	186.24	241.6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7.91	186.24	241.67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427.91	186.24	241.67
2012801	行政运行	186.24	186.24	
201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1.67		241.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2	10.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12	10.12	
208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2	10.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7	15.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7	15.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4	5.0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63	10.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35	24.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35	24.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81	18.81	
2210202	提租补贴	2.43	2.43	
2210203	购房补贴	3.11	3.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 3栏各行=(4+5)栏各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工商业联合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无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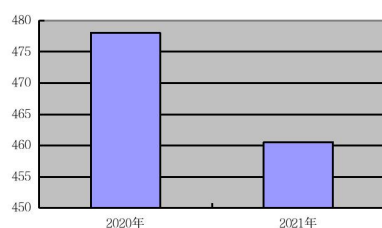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工商联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478.05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7.52 万元，增长 4%，主要原因是新民营经济兑现工作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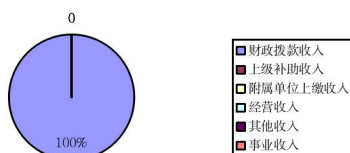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478.0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78.05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本单位都是财政拨款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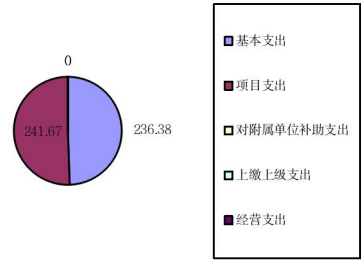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478.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6.38 万元，占本年支出 50 %；项目支出 241.67 万元，占本年支出 50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27.91 万元，占 90 %；社会保障就业支出 10.12 万元，占 2 % ；卫生健康支出 15.67 万元，占 3% ；住房保障支出 24.35 万元，占 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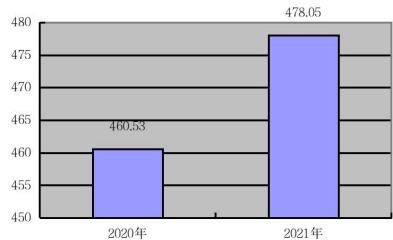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78.05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7.52 万元，增长 4%。主要原因是新民营经济兑现工作支出。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78.0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7.52 万元,增长 4%。主要原因是新民营经济兑现工作支出。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78.0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27.91 万元,占 90 %;社会保障就业支出 10.12 万元,占 2 % ;卫生健康支出 15.67 万元,占 3% ;住房保障支出 24.35 万元,占 5% 。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64.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8.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2%。其中:基本支出 236.38 万元,项目支出 241.67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工商联活动 233.29 万元,主要成效主要用于组织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参政议政;推动经贸交流和协作,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加强行业协会商会建设,服务非公有制企业发展;参与协调劳动关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反映非公有制企业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利益诉求,维护其合法;老干活动经费 0.8 万元,主要用于区工商联组织退休老干部开展活动;日常管理运行及后勤服务经费 7.58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管理运行工作等。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64.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7.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新民营经济兑现工作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10.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2 万元，为养老保险支出类别，完成年度预算的 93%，主要原因一名科级人员调出。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1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6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7%。

4.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度预算为 27.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3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89%，主要原因一名科级人员调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6.3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26.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退休费、医疗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

公用经费 9.5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工商联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工商联本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0.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工商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58万元，比2020年度增加 0.19万元，增长2%。主要原因是购买办公用品。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工商联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3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9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8%，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2%。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工商联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8.0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38%。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1 年以来，区工商联党组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三中心一基地”建设的总体部署，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团结带领民营经济人士，坚持正确工作方向，紧扣“两个健康”主题多措并举不断优化区域营商环境，全

面完成各项年度工作目标。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4.2万元，评价情况来看，2021年，区工商联推动政策落地落实，表彰典型示范引领，搭建多重服务机制，合力优化营商环境，结合理想信念教育，提升人才队伍水平，积极建言参政议政，展示良好公益形象，全面完成各项年度工作目标。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2021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2个一级项目。

1.商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5万元，执行数为3.4万元，完成预算的98%。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搭建培训交流平台**。为更好地服务企业发展，打造优质民营企业队伍，今年以来，区工商联结合民营企业发展需要举办了江岸区年轻一代学习贯彻五中全会精神座谈会、大智商圈首届汇智聚才联谊会、江岸区非公经济界党史学习教育参观活动，并组织会员企业代表参加了全市RCEP协定惠企政策解读与运用专题培训会、全国线上民营企业标准化公益大讲堂、全省信用体系建设培训班、全省民营企业

法务培训班、全市民营企业红安党员培训班、全市民营企业“走出去”的国别和地区风险讲座、全市民营企业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专题培训班、全联线上第十五届海峡两岸经贸合作研讨会、全联线上第三届民营经济法治建设峰会、全市第七届中国民营企业合作大会等讲座培训 13 场，培训对象达 310 余人次，进一步提升了我区民营企业家综合素质及经营管理水平，并通过交流联谊增进了会员企业间互动抱团合力。

二是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经过前期大量的申报筹备工作，上半年发布的 2020 年度“在江岸区有影响的高水平人才”获评名单中，区工商联 8 家会员企业的 10 名技术专家、高层管理人员入围：武汉正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王舜奇及高胜凯、湖北永信行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张贵强、武汉创高建装股份有限公司牛牧、武汉创立方产业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姚志芳、湖北东信医药有限公司李建军、武汉市江岸区青年创业促进会夏兰兰、爱社区发展（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刘超、武汉艾格眼科医院袁媛及张祺。11 月，区工商联又再次组织动员十余家会员企业申报 2021 年度区突贡奖项，我区民营经济领域专家人才呈现出年轻化、高学历化、专业化趋势，为区域民营企业发展提供强大动力。申报材料已汇总审核后报区人力资源局，下一步将继续跟进评选结果。

三是激发直属商会活力。区工商联持续抓好商会队伍建设工作，指导筹建的武汉市新媒体行业协会、江岸区担保行业协会均成功申报了武汉市“四好商会”荣誉。去年新成立的直属商会“江岸区非公经济年轻一代联谊会”在区工商联的指导下

不断创新服务方式，提升商会凝聚力，今年以来开展了线上网络党课、医疗行业培训、园博园参观联谊等形式多样的商会活动，会员队伍不断壮大，形成了区域年轻一代的新生力量。

四是深入调研提建议。区工商联在协助做好有关市、区领导联系民营企业工作的基础上，积极到民企调研，每年撰写高质量的调研论文，连续获得“江岸区统一战线最佳调研报告”荣誉。今年以来为研究新形势下自媒体、网络直播等平台对实体民营经济发展造成的冲击影响，区工商联以“新形势下江岸区民营实体经济发展研究”为主题着手撰写调研报告，通过线上问卷、线下座谈等方式征集区域民营企业参与网络销售的现状及问题，分析东部发达地区在助推民营实体经济参与网络化市场的做法和经验，为我区帮助实体民企脱困提供经验借鉴，已于8月完成报告并上报，为区委、区政府建言献策。12月15日，省工商联通报了“2021年度全省工商联系统优秀调研成果”，江岸区工商联作为全市唯一一家区县级单位入选。

五是热心公益树形象。深入开展以“守法诚信、富而思源”为主题的理想信念教育，动员区域民营企业在专注主业发展的同时，更多关注社会，关爱弱势群体，围绕全区脱贫攻坚战统一部署，积极参与捐资助学、扶贫帮困等社会公益类“光彩行动”，如组织武汉艾格眼科医院走进武汉市黄陂区木兰乡马鞍寨村，开展“精准医疗扶贫”活动，给爱心超市捐赠了眼保健用品和生活日用品，对村民进行义诊；动员会员企业深捷科技对口帮扶武汉市黄陂区王家河乡龙泉村一名家庭困难的中学生，直至其完成学业；组织

会员企业耀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襄阳郑集镇璞河小学贫困学生捐赠了棉衣棉服、书包、文具，并该镇“五保户”贫困家庭们送去了电热毯、棉衣、棉服等御寒物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服务民企意识有待优化。**相关职能部门在服务民营企业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但依然存在极少数人员服务意识不强，对民营企业扶持和支持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用好参政议政平台，聚焦发展建言献策。**围绕为新民营经济发展建言献策这个主题做好参政议政工作。深入民企，及时发现问题，特别是新民营经济领域工作中需要解决的重点、难点和热点问题，注重在调研中指导、推动和创新工作。密切与非公经济人士的联系，畅通利益表达渠道，引导其有序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充分发挥非公经济人士中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作用，进一步提高其政治素质、调查研究能力和建言献策水平，以理念创新促进发展模式创新，不断增强民营经济的发展活力和动力。**二是围绕“两个健康”主题，着力加强政治引导。**积极发挥工商联作为党和政府联系非公经济人士的桥梁纽带作用，引导广大非公经济人士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突出政治主线，围绕“两个健康”工作主题，教育引导广大非公经济人士听党话、跟党走，进一步坚定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念、对党和政府的信任、对企业发展的信心和对社会的信誉。要突出“增强发展信心”重点，当前民营企业面临“市场的冰山、融资的高山、转型的火山”，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面临诸多困难，对此，我们要以“守法诚信、增强发展信心”为重点，

深化理想信念教育实践活动，举办多种形式的宣讲会、报告会、培训会、座谈会、交流会等，帮助广大非公经济人士提升整体素质，争当民族复兴的推动者、敢为人先的开拓者、义利兼顾的实践者、依法经营的自律者、共同富裕的促进者。**三是不断加强自身建设，着力夯实履职基础。**强化商会班子建设。着力提高工商联领导班子“四个意识”及履职能力。充分发挥兼职副主席、副会长作用，切实提高他们参与工商联事务的积极性。积极动员商会团体会员入会，不断增强工商联会员队伍活力。着力弥补商会建设短板，加强对街道商会的指导和联系。切实履行商会业务主管职能，进一步规范商会党组织建设，继续加强行业商会、异地商会、基层商会的制度化建设和规范化运作，推动商会组织与政府部门的沟通,推动商会组织之间的交流。

2.招商引资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5万元，执行数为0.8万元，完成预算的18%。主要产出和效益是：

一是积极推进惠企政策落实。根据《江岸区促进新民营经济突破性发展的政策措施》文件精神，对由区工商联负责牵头落实的第一、二项奖励事项，组织多部门联审并上门走访核实，完成了2019至2020年度225万元奖励资金兑现。**二是持续抓好全市百强申报。**组织区、街联动开展宣传动员工作，指导企业线上线下填报。8月发布的“2021武汉民营企业100强”榜单中，江岸区3家民营企业入榜，分别为泰

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第 33 位）、湖北君与美电子有限公司（第 79 位）、武汉鸣辰集团有限公司（第 99 位）。

三是搭建全省服务网格，设立区级投诉中心。根据市委统战部、市工商联文件精神，在区委分管领导支持下，区工商联积极联络配合，促成我区民营企业投诉服务中心正式成立，在区社会管理网格化服务中心挂牌，依托“湖北省非公有制企业投诉服务信息系统”，开展全区民营企业投诉服务工作及信息化平台维护和日常运营。**四是以商招商引入名企总部。**

深入动员区域民营企业发挥自身优势，参与“以商招商”活动，2021 年 5 月区工商联了解到家装建材巨头企业百安居拟在武汉选址注册第二家分公司，经多次协助企业管理层实地考察选址，最终百安居于 7 月敲定落户后湖片区百步亭商业中心，并帮助企业于 8 月 9 日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成立了“武汉百安居装饰建材有限公司江岸分公司”的法人独资分公司。

五是搭建政企沟通平台，提升“心级服务”水平。积极推进“心级服务、助力企航”工作，持续为民营企业做好“管家式”服务，在全区开展的“区领导、处级干部联系服务规上企业”活动的基础上，配合职能部门开展走访重点规上企业、重大项目、重点园区的“拉网式”大走访，组织民营企业与相关区直部门、街道负责人座谈，帮助民营企业破解发展难题：针对民营企业反映最多的资金需求问题，区工商联积极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向市工商联推荐了 7 家民营企业申报“信易贷”的资金需求，并针对执委企业力邦投资的融资混改情况，向市联申报了参与混改意向融资合作项目需求；为帮助

会员企业解决用工难题，区工商联于3月11日、5月15日联合区人资局分别召开两场民营企业招聘会，在保障现场安全有序的前提下，搭建人才交流平台；为帮助执委企业深捷科技解决工程合同款拖欠问题，联合区法院执行庭为其现场办公提出解决方案，解决了企业资金周转难题。**六是建立法院联动机制，司法护航民企发展。**与司法系统共同优化司法营商环境，护航民企发展：联合区法院设立了“涉企纠纷诉调对接工作室”，制定了《关于建立健全人民法院与工商联沟通联系机制的实施意见》，联合区司法局建立了《双向互动工作联系机制》，为民营企业反映合理法律诉求提供“绿色通道”；3月19日区工商联配合区检察院召开针对涉民营企业案件开展拟不起诉公开审查听证会，参会监察机关调查员、辩护律师就案件事实和法律适用发表意见，检察机关拟作酌定不起诉决定，向民营企业传递了司法温度，增进了法律认同；5月7日联合区法院召开“护航企业营商 优化司法服务”开门纳谏座谈会，就参会企业提出的执行异议、竞业禁止等常见营商法律风险现场办公、答疑解惑，受到了参会企业的集体“点赞”。会后，区工商联利用走访调研机会送“法”上门，将法院印制的110余本《企业营商法律风险提示和诉讼服务手册》发放到了广大会员企业手中；8月24日，联合西马街道办事处、区司法局共同举办了民营企业“法治体检”报告座谈会，会上社区律师代表们公布了“法治体检”企业的工作情况，受检的民营企业负责人也现场回应了体检结果，畅谈对司法护航企业发展的感想；10月21日，联合

区法院召开了“法院+工商联”沟通联系机制运行情况通报会，这是继江岸区工商联与区法院建立“法院+工商联”沟通联系机制后，积极延伸职能、深化服务效能的又一举措，目前，该工作室常驻调解员3名，已处理涉企纠纷1029件，其中，以调解方式化解涉企纠纷328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民营经济发展不够充分。**缺乏支柱型、龙头型民营企业，民营经济市场主体规模小而散且竞争力不强；有极少数民营企业因中心城区用地难等原因，企业发展空间不足产生“留与不留”的困惑；融资困难仍是制约民营经济发展的瓶颈之一。**二是税源增长点培植尚需进一步加强。**有的园区在建设片面注重引进企业数量，有时疏忽了税源培植，甚至存在极少数引进企业占据整层楼宇资源却无法产生税收，因为所引进企业不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促进民企健康发展，培植经济增长亮点。**围绕把江岸打造成为新民营经济集聚发展的高地，积极宣传区委、区政府对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支持态度，持续开展送政策入民企活动，进一步解除民营企业的忧虑，营造积极向上的经济发展氛围，增强民间投资信心。重点围绕减轻企业税费负担、解决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营造公平竞争环境、完善政策执行方式、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保护企业家人身和财产安全等六个方面，切实推动政策落地落实。帮助民营企业加快创新转型步伐，加快调整优化产业结构，提高企业竞争力，特别要注重动员区域民营企业以积极参与申报全市百强民企、全省百强民企乃至全国百强民企活动来促进发展，继

续做好各级“黄鹤英才”、“城市合伙人”、“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的推荐工作，加强对优秀民营企业家的社会荣誉和政治待遇激励，树立创新创业标杆，营造创新创富氛围。动员区域民营企业发挥自身优势，参与“以商招商”活动，成为促进江岸发展的“招商员”，指导商会与外地商会组织建立友好合作关系，努力培植新的经济增长点。**二是创建新型政商关系，实施聚商育商工程。**构建最好的政商关系，积极协助江岸区委、区政府、区直有关部门建立健全政企经常化、制度化沟通联系平台，推动各级领导干部与民营企业点对点联系、面对面交流，共同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实施最好的政策举措，切实把《江岸区促进新民营经济突破性发展的政策措施的通知》落实到位，让区域民营企业切实增强获得感；提供最好的政务服务，切实保障民营经济发展主体的合法权益；营造最好的社会氛围，奖励突出贡献民营企业、民营企业家，让民营企业家在社会上有地位、政治上有荣光，积极推荐优秀民营经济代表人士担任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推荐优秀民营企业家参与各种荣誉称号申报，大力宣传创新创富先进典型，讲好民企精彩故事，让民企创业文化更加浓厚、创新发展形成主流、创富惠民蔚然成风。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充分利用绩效自评结果进一步加强单位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进一步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确保重点项目高质量完成。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服务民营经济健康发展	积极推进惠企政策落实	根据《江岸区促进新民营经济突破性发展的政策措施》文件精神，对由区工商联负责牵头落实的第一、二项奖励事项，年初配合总牵头单位完成了文件更新修订，同时为提高惠企政策知晓率，上半年在申报工作启动前，分别在武汉天地商圈、吉庆街商圈开展了两场政策宣讲会，会上为中小企业详细讲解了奖励性政策申报办法，并建立了政策申报交流微信群，为民营企业一对一提供线上咨询服务。自 8 月份申报工作启动以来，区工商联组织多部门联审并上门走访核实，完成了 2019 至 2020 年度奖励贡献突出企业 1 家

			计 20 万元奖励资金、鼓励企业扩产增效 38 家计 205 万元奖励资金的审批工作，截止 11 月初，225 万元已全部发放到位。
2	合力优化营商环境	搭建政企沟通平台	积极推进“心级服务、助力企航”工作，持续为民营企业做好“管家式”服务，在全区开展的“区领导、处级干部联系服务规上企业”活动的基础上，配合职能部门开展走访重点规上企业、重大项目、重点园区的“拉网式”大走访，组织民营企业与相关区直部门、街道负责人座谈，帮助民营企业破解发展难题：针对民营企业反映最多的资金需求问题，区工商联积极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向市工商联推荐了 7 家民营企业申报“信易贷”的资金需求，并针对执委企业力邦投资的融资混改情况，向市联申报了参与混改意向融资合作项目需求；为帮助

			会员企业解决用工难题，区工商联于3月11日、5月15日联合区人资局分别召开两场民营企业招聘会，在保障现场安全有序的前提下，搭建人才交流平台；为帮助执委企业深捷科技解决工程合同款拖欠问题，联合区法院执行庭为其现场办公提出解决方案，解决了企业资金周转难题。
3	搭建多重服务机制	司法护航民企发展	与司法系统共同优化司法营商环境，护航民企发展：联合区法院设立了“涉企纠纷诉调对接工作室”，制定了《关于建立健全人民法院与工商联沟通联系机制的实施意见》，联合区司法局建立了《双向互动工作联系机制》，为民营企业反映合理法律诉求提供“绿色通道”；3月19日区工商联配合区检察院召开针对涉民营企业案件开展拟不起诉公开审查听证会，参会监察机关调查员、辩护

		律师就案件事实和法律适用发表意见，检察机关拟作酌定不起诉决定，向民营企业传递了司法温度，增进了法律认同；5月7日联合区法院召开“护航企业营商 优化司法服务”开门纳谏座谈会，就参会企业提出的执行异议、竞业禁止等常见营商法律风险现场办公、答疑解惑，受到了参会企业的集体“点赞”。会后，区工商联利用走访调研机会送“法”上门，将法院印制的110余本《企业营商法律风险提示和诉讼服务手册》发放到了广大会员企业手中；8月24日，联合西马街道办事处、区司法局共同举办了民营企业“法治体检”报告座谈会，会上社区律师代表们公布了“法治体检”企业的工作情况，受检的民营企业负责人也现场回应了体检结果，畅谈对司法护航企业发展的感想；10月21日，联合区法院召
--	--	---

			开了“法院+工商联”沟通联系机制运行情况通报会，这是继江岸区工商联与区法院建立“法院+工商联”沟通联系机制后，积极延伸职能、深化服务效能的又一举措，目前，该工作室常驻调解员3名，已处理涉企纠纷1029件，其中，以调解方式化解涉企纠纷328件。
4	开展理想信念教育	搭建培训交流平台	为更好地服务企业发展，打造优质民营企业队伍，今年以来，区工商联结合民企发展需要举办了江岸区年轻一代学习贯彻五中全会精神座谈会、大智商圈首届汇智聚才联谊会、江岸区非公经济界党史学习教育参观活动，并组织会员企业代表参加了全市RCEP协定惠企政策解读与运用专题培训会、全国线上民营企业标准化公益大讲堂、全省信用体系建设培训班、全省民营企业法务培训班、全市民营企业红

			安党员培训班、全市民营企业“走出去”的国别和地区风险讲座、全市民营企业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专题培训班、全联线上第十五届海峡两岸经贸合作研讨会、全联线上第三届民营经济法治建设峰会、全市第七届中国民营企业合作大会等讲座培训13场，培训对象达310余人次，进一步提升了我区民营企业综合素质及经营管理水平，并通过交流联谊增进了会员企业间互动抱团合力。
5	提升人才队伍水平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经过前期大量的申报筹备工作，上半年发布的2020年度“在江岸区有影响的高水平人才”获评名单中，区工商联8家会员企业的10名技术专家、高层管理人员入围：武汉正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王舜奇及高胜凯、湖北永信行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张贵强、武汉创高

			建装股份有限公司牛牧、武汉创立方产业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姚志芳、湖北东信医药有限公司李建军、武汉市江岸区青年创业促进会夏兰兰、爱社区发展（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刘超、武汉艾格眼科医院袁媛及张祺。11月，区工商联又再次组织动员十余家会员企业申报2021年度区突贡奖项，我区民营经济领域专家人才呈现出年轻化、高学历化、专业化趋势，为区域民营企业发展提供强大动力。申报材料已汇总审核后报区人力资源局，下一步将继续跟进评选结果。
6	推动商会建设	激发直属商会活力	区工商联持续抓好商会队伍建设工作，指导筹建的武汉市新媒体行业协会、江岸区担保行业协会均成功申报了武汉市“四好商会”荣誉。去年新成立的直属商会“江岸区非公经济年轻一代联谊会”在区工商联的指导下不

			断创新服务方式，提升商会凝聚力，今年以来开展了线上网络党课、医疗行业培训、园博园参观联谊等形式多样的商会活动，会员队伍不断壮大，形成了区域年轻一代的新生力量。
7	积极建言参政议政	深入调研提建议	区工商联在协助做好有关市、区领导联系民营企业工作的基础上，积极到民企调研，每年撰写高质量的调研论文，连续获得“江岸区统一战线最佳调研报告”荣誉。今年以来为研究新形势下自媒体、网络直播等平台对实体民营经济发展造成的冲击影响，区工商联以“新形势下江岸区民营实体经济发展研究”为主题着手撰写调研报告，通过线上问卷、线下座谈等方式征集区域民营企业参与网络销售的现状及问题，分析东部发达地区在助推民营实体经济参与网络化市场的做法和经验，为我区

			帮助实体民企脱困提供经验借鉴，已于 8 月完成报告并上报，为区委、区政府建言献策。12 月 15 日，省工商联通报了“2021 年度全省工商联系统优秀调研成果”，江岸区工商联作为全市唯一一家区县级单位入选。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

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用于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

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工商联绩效评价报告

一、2021 年度工商联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2021 年度区工商联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工商业联合会

单位名称		江岸区工商联				
基本支出总额		236.38		项目支出总额		241.67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264.44	478.05	1.81	20
年度目标 1 (40分)		加强调查研究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 标	撰写建言献策调研报告	1 篇	1 篇	30
		数量指 标	组织会员企业填报全 国性调查问卷	4 次	4 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民企满意度	90%	100%	10

年度绩效目标 2 (40 分)		优化营商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年度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兑现促进新民营经济 突破性发展奖励性政 策	高质量完成	高质量完成	30
		质量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高质量完成	高质量完成	
		质量指标	开展“双评议”工作	高质量完成	高质量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民企满意度	90%	10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1.经费不足，底子薄，项目无结余； 2.在日常工作中多次请示区财政局对口科室，在各项经费允许打通使用后才基本保证各项工作正常运行。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建议区财政局根据区工商联实际情况，进一步增加项目经费预算。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1 年度商会专项、招商引资专项绩效评价报告

2021 年度商会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工商业联合会

项目名称		商会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工商联	项目实施单位		区工商联会员工作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5	3.4	98	19.6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在区委、区政府领导下开展商会建设工作	100%	100%	40
		时效指标	年底前完成	100%	10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民营经济“两个健康”发展	100%	10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商会满意度	90%	100%	10
总分		99.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经费不足，底子薄，项目无结余； 2.在日常工作中多次请示区财政局对口科室，在各项经费允许打通使用后才基本保证各项工作正常运行。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建议区财政局根据区工商联实际情况，进一步增加项目经费预算。
-------------------------	--------------------------------------

-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1 年度招商引资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工商业联合会

项目名称		招商引资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工商联	项目实施单位		区工商联会员工作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5	0.83	0.19	3.8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在区委、区政府领导下开展招商引资工作	100%	90%	40
		时效指标	年底前完成	100%	10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民营经济“两个健康”发展	100%	100%	3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企满意度	90%	100%	10
总分		83.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经费不足，底子薄，项目无结余； 2.在日常工作中多次请示区财政局对口科室，在各项经费允许打通使用后才基本保证各项工作正常运行。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建议区财政局根据区工商联实际情况，进一步增加项目经费预算。
-----------------	-------------------------------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